

证券代码：832572

证券简称：上海青禾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上海青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孙静秋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全体成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提请公司于

2023年2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2023年度预计与关联方股东陈志宏先生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。公司拟与股东陈志宏先生签署《借款协议》，向陈志宏先生借款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，借款期限为一年，借款利息比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。借款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董事陈志宏先生、孙静秋女士和孙丽女士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青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青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8日